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494 号文《关于核准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97,619,04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6.72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999,995.84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32,430,397.2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1,967,569,598.58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6]4907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1,788,976,790.62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80,272,552.79 元，2017 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3,193,246.76 元，理财产品利息收入为 24,831,196.29 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208,296,995.84 元。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2018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207,395,222.71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996,372,013.33 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901,773.13 元，2018 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596,236.66 元，理财产品利息收入为 859,178.09 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2,357,187.88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6年度公司、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符合交易所关于三方监管协议规范文本的要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2016年度，公司、子公司鄞城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鄞城”）、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符合交易所关于监管协议规范文本的要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2016年度，公司、子公司南阳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南阳”）、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符合交易所关于监管协议规范文本的要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2016年度，公司、子公司菏泽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菏泽”）、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符合交易所关于监管协议规范文本的要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活/定期）	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1102240229013387018	668,201.67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110224001339159	5,272.41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	10537001040002958	1,672,527.47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8112001013200223472	11,186.33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	89120154740008126	0.00	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合计		2,357,187.88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		2,357,187.88	

三、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99,637.20万元，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6,756.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739.5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9,637.2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宣力新能源菏泽鄆城左营风电场项目（150MW）		70,000.00	70,000.00	5,642.86	71,091.03	101.56	2019年4月30日		不适用	否
宣力新能源南阳桐柏歌马岭风电场项目（100MW）		50,000.00	50,000.00	15,082.92	47,898.13	95.80	2018年6月30日	4,241.97	是	否
宣力新能源菏泽牡丹李村风电场项目（80MW）		40,000.00	40,000.00	13.74	40,648.05	101.62	2017年12月31日	3,574.4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100.00	2016年7月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00,000.00	200,000.00	20,739.52	199,637.20	99.82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20,739.52	199,637.2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宣力新能源菏泽鄆城左营风电场项目（150MW）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因为：（1）鄆城整个项目规模比菏泽大很多，相应的工作量和耗时也增加很多；（2）鄆城所处的乡镇较多，与各乡镇之间的沟通协调工作量也比较大；（3）鄆城化工厂较多，2018年环保要求更加严格，鄆城项目也因此而停滞若干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11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15.01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有资金，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专字[2016]第4925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事项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活期存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